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2-028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12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滨海新区高新区十五路199号海油工程大厦办公楼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16,327,954	99.9697	1,054,410	0.0403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邵文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031,445	98,308	0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1、本项决议公告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2-029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12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滨海新区高新区十五路199号海油工程大厦办公楼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16,327,954	99.9697	1,054,410	0.0403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邵文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031,445	98,308	0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1、本项决议公告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2-030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12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滨海新区高新区十五路199号海油工程大厦办公楼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16,327,954	99.9697	1,054,410	0.0403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邵文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031,445	98,308	0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1、本项决议公告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2-031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12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滨海新区高新区十五路199号海油工程大厦办公楼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16,327,954	99.9697	1,054,410	0.0403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议案	170,031,445	98,308	0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1、本项决议公告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2-032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2月28日
-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会议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召开日期:2022年12月28日(星期三)上午9:30分

(五) 网络投票的时间:起止日期为2022年12月28日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2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9:30、11:30-11:0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0-15:00。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公告》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议案	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2年12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2-029)。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议案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事项

1、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服务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提示。

2、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同一证券账户持有的同一类别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不得超过其持有该类别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总数。

(二) 同一表决事项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授权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参会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参会登记手续;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委托出席的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书面方式。

2、登记时间、地点:2022年12月26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00),在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参会登记手续,通过传真或书面方式登记的请及时与我们电话联系。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会议需携带身份证。

2、联系地址、电话及联系人: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路 31 号 电话:0371-64669088 传真:0371-64669089 联系人:杨辉、张志勇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2-033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12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滨海新区高新区十五路199号海油工程大厦办公楼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16,327,954	99.9697	1,054,410	0.0403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议案	170,031,445	98,308	0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1、本项决议公告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2-034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12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滨海新区高新区十五路199号海油工程大厦办公楼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16,327,954	99.9697	1,054,410	0.0403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议案	170,031,445	98,308	0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1、本项决议公告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2-035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12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滨海新区高新区十五路199号海油工程大厦办公楼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16,327,954	99.9697	1,054,410	0.0403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议案	170,031,445	98,308	0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1、本项决议公告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2-036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12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滨海新区高新区十五路199号海油工程大厦办公楼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16,327,954	99.9697	1,054,410	0.0403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议案	170,031,445	98,308	0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1、本项决议公告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2-037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12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滨海新区高新区十五路199号海油工程大厦办公楼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16,327,954	99.9697	1,054,410	0.0403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暨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议案	170,031,445	98,308	0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1、本项决议公告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表外另有规定的任何变更;

(i) 公司任何高级管理人员聘用条件的确定和变更,但受限于章程第8.1.10条的约定;

(ii) 变更公司的财务会计政策或惯例(但适用该等适用的会计准则和惯例要求的除外);

(v) 公司任何股息或其他现金或财产分配的宣布、计划或设备,但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应具有商业上合理性且不能违反董事对公司的诚信义务;

(vi) 第12.1条所述之任何分配,但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应具有商业上合理性且不能违反董事对公司的诚信义务;

(vii) 公司根据适用法律要求对会计基础日或财政年度结束日有任何变更;

(viii) 除非修订事项,其它提交至董事会的事项;

(ix) 批准或修改章程第7.2(a)项,涉及以下有关公司决议应经出席董事会的全体董事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多数赞成方可通过,除非全体董事以书面形式一致同意不召开或书面投票表决的情况(以下简称“书面一致”):一致投票赞成通过(“保留事项”);

(r) 审批财务年度的财务报告;

(s) 修改公司的章程或其他任何法律文件;

(t) 与公司相关的任何诉讼、分立或合并;

(u) 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或减少;

(v) 公司清算、解散、自愿破产、重组或停业;

(vi) 除非章程或合资经营合同有明确的情形以外,召集股东向公司进行额外的股权投资或提供贷款;

(vii) 变更或变更公司章程的性质和范围;

(viii) 变更或变更任何其他法律形式;

(ix) 公司董事人数的增减;

(x) 与任何第三方订立任何合伙或开发行;

(xi) 批准公司股票或债券的任何公开或非公开发行;

(xii) 批准或修改非审批事项;

(xiii) 任命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可以根据第8.1.11条提名公司合营人;

(3) 取消了原用于与中海福陆日常运营管理的机构“运营管理委员会”,在合资公司章程中删除与“运营管理委员会”相关的内容,其中公司章程7.1.7条最后一段应修改为“为避免歧义,双方认可并同意董事不参与公司的日常管理,公司的日常管理应根据审批事项由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议的监督指导下进行,且须经董事会审批同意后实施,并须经各方高级管理人员同意。根据修订后的合资公司章程(作为合资合同的附件),在合资公司董事会权限之外,合资公司日常运营管理的年度计划编制、银行借贷、项目采购合同、项目服务合同等事项的高管审批级别仍为合资公司总经理(根据合资公司章程,合资公司总经理由中海福陆委派)。

(4) 删除中海福陆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二章“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的确定的定义包含三个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投资方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通过上述公司的合并范围修改,公司可以获得中海福陆实质性重大事项与日常经营管理的控制,非暂时性的控制权,并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后上市公司影响

1、合并日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四十八条:“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投资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第十三条:“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本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1.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2.复核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第十三条:“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在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应当以公允价值列示。”

前期经审计9月30日与中海福陆存在账实交易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截至2022年9月30日,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为0.91亿元,对合并递延所得税资产为1.23亿元。后续公司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复核,敬请投资者关注。

公司聘请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中海福陆股权价值进行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式,考虑收益法更能体现包括商誉在内的企业整体价值,予以采用收益法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由于中海福陆存在账实交易,特别是2022年发生账实交易,导致经审计后合并、新市场开发和项目承建难度增加,增加生产线及场地上年度未达标,上述评估结果预计低于资产评估评估结果,可能导致合并日负商誉的产生,具体金额将以评估机构评估后为准。

2、后续计量影响

本次中海福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其他

1、中海福陆纳入合并范围事项已经经公司董事会(中海福陆为中外合资公司),董事会为该合资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审议通过,本次事项(中海福陆股权及合资合同)须经公司纳入合并报表事项(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批批准)。

2、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事项对2022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最终影响以年度审计机构审计后结果为准。

六、备查文件

1、中海福陆公司章程修正案、合资合同修正案。

2、中海福陆董事会决议。

3、中海福陆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22-076

##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28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06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600653	0	0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由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议案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事项

1、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服务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提示。

2、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同一证券账户持有的同一类别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不得超过其持有该类别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总数。

(二) 同一表决事项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授权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参会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参会登记手续;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委托出席的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书面方式。

2、登记时间、地点:2022年12月26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00),在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参会登记手续,通过传真或书面方式登记的请及时与我们电话联系。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会议需携带身份证。

2、联系地址、电话及联系人: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路 31 号 电话:0371-64669088 传真:0371-64669089 联系人:杨辉、张志勇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22-077

##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28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06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600653	0	0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由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议案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事项

1、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服务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提示。

2、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同一证券账户持有的同一类别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不得超过其持有该类别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总数。

(二) 同一表决事项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授权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参会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参会登记手续;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委托出席的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书面方式。

2、登记时间、地点:2022年12月26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00),在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参会登记手续,通过传真或书面方式登记的请及时与我们电话联系。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会议需携带身份证。

2、联系地址、电话及联系人: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路 31 号 电话:0371-64669088 传真:0371-64669089 联系人:杨辉、张志勇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22-078

##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22年12月28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类别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06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600653	0	0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由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议案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事项

1、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服务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提示。

2、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同一证券账户持有的同一类别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不得超过其持有该类别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总数。

(二) 同一表决事项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授权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参会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参会登记手续;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委托出席的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书面方式。

2、登记时间、地点:2022年12月26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00),在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参会登记手续,通过传真或书面方式登记的请及时与我们电话联系。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会议需携带身份证。

2、联系地址、电话及联系人: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路 31 号 电话:0371-6466908